西北工业大学本科生缓考申请表

年　月　日

学院		专业	
姓名		学号	
缓考课程及课程代码	（注明考试时间）		
缓考原因			
辅导员意见	辅导员签字： 年　月　日		
学生所在院系意见	教学院长签字：　　（单位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		
教务处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　　（单位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		

注：1. 由学生将申请表原件交至任课教师处备案。若学生未及时将申请表交至任课教师处

导致的后果，由学生自行承担。任课教师需在“成绩录入-未通过原因”选择“缓考”字样。

2.附医院诊断书或特殊情况证明。